**承 诺 书**

本人 (身份证号码: )就求职于宜航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事宜作如下承诺:

1、本人清楚入职后将被派遣至宜章县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工作,对于招聘岗位本人服从调剂。

2、宜航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已如实告知本人工作内容、工作条件、工作地点、劳动报酬、社会保险的险种，以及本人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。

3.本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身份证、户籍证明、学历证、征信报告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报名所需证件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。

4.本人陈述的任何有关本人自身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的学历，学位、技能、工作经历、家庭情况、婚姻状况、身体状况等都是真实的。

5.若本人上述自身情形为不实陈述或证件不真实,则视为本人的欺诈行为，公司可以据此解除与本人的劳动合同，并且不负担任何赔偿和补偿责任;因本人的不实陈述给公司造成的损害，由本人承担。

承诺人签字:

年 月 日